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公園公廁¹性別統計分析

110 年 10 月

壹、前言

依據世界廁所組織研究，男性平均如廁時間為39秒，女性平均如廁時間為89秒，女性所需的如廁時間是男性的2倍以上，爰男女廁所數量應考量性別的差異以滿足需求。為了建構性別平等環境，國內許多法規逐步配合修正，95年11月30日修正「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備編第37條條文男女公廁必須依建築物種類及使用人數計算比例裝設。100年1月5日修正「建築法」第97條有關建築規劃、設計、施工、構造、設備之建築技術規則，由中央主管建築機關定之，並應落實建構兩性平權環境之政策。內政部並於「公共建築物衛生設備設計手冊」規定坐式廁間及蹲式廁間之設置比例應達2：3以上。

為了改善公廁的設計及設置，107年度進行臺中市亮點公園廁所改善及設置親子廁所工程，針對文心森林公園、豐樂雕塑公園、秋紅谷公園、北屯兒童公園、臺中公園、鰲峰山公園及后里環保公園等7處公園內17座廁所進行施工，增設廁間親子設施、改善老舊設備、調整男女廁間比例及配置坐式廁間及蹲式廁間設置比例。

108 年度更積極推動「臺中美樂地」計畫，將「陽光公廁」列為重點推動項目之一，以無障礙使用為原則，將高齡者、家長、女性、小朋友等多數使用者的需求納入考量，男女廁間比例應依法規設置達成 1:3 甚至 1:4 以上（優於法令規定），並增加親子廁間所需設備，增設坐式馬桶、置物台、掛勾、求救鈴及兒童洗手台等友善設施。截至 109 年底止，已改善陽光公廁 35 處，並力求廁所空間通風明亮與潔淨舒適，打造更友善、貼心的公共設施。

¹ 依臺中市公園及行道樹管理自治條例第三條第一款規定，公園指位於本市轄管之公園、綠地、兒童遊樂場、園道、廣場及綠帶。

本文彙整本市截至 110 年 6 月底公園公廁設置現況，並依公園類型、地理位置進行分類分析，做為未來改善之參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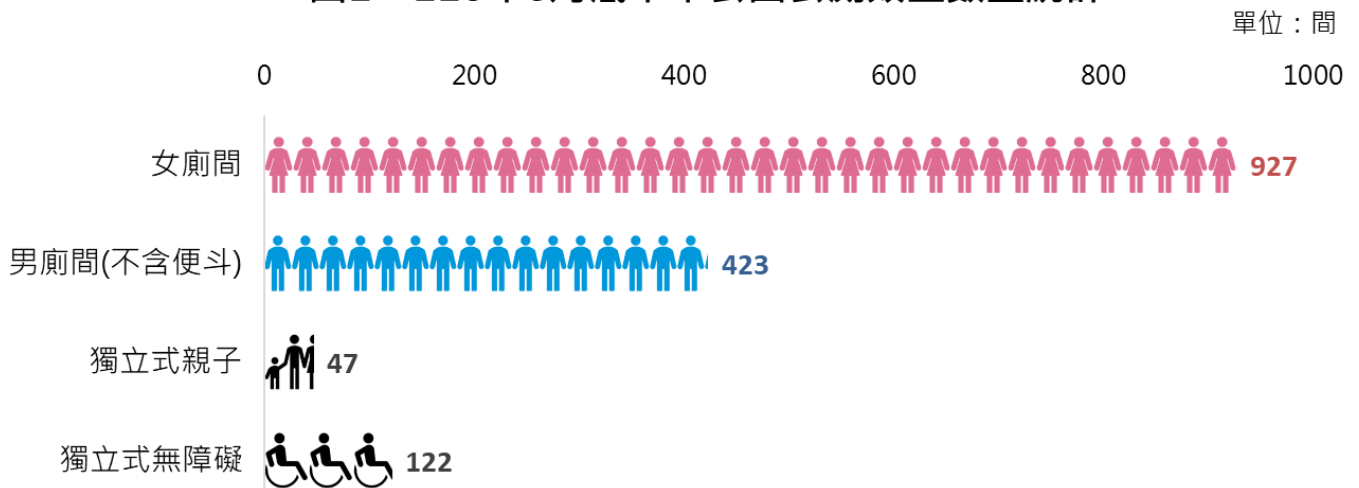
貳、性別統計分析

一、公園公廁類型及廁間比例

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本市公園公廁共計廁間 1,519 間（不含便斗），其男廁間（含設置於男廁之親子及無障礙廁所）423 間、女廁間（含設置於女廁之親子及無障礙廁所）927 間、不分男女廁間（含獨立式親子及無障礙廁所）169 間，男女廁間設置比²為 1：2.59。（如圖 1）

另親子廁所及無障礙廁所目前多以男女廁所外單獨設置為主，係考量兒童及高齡者的照顧者男女皆有可能，且男性近年有增加的趨勢，獨立式廁間之設置使照顧者與被照顧者的性別不同時也能安心如廁。

圖1、110年6月底本市公園公廁類型數量統計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2 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築物附設廁所設置及管理維護基準第五點規定，管理機關設置無性別使用限制之性別友善廁所，其廁間數量得計入第四點第一項女性廁間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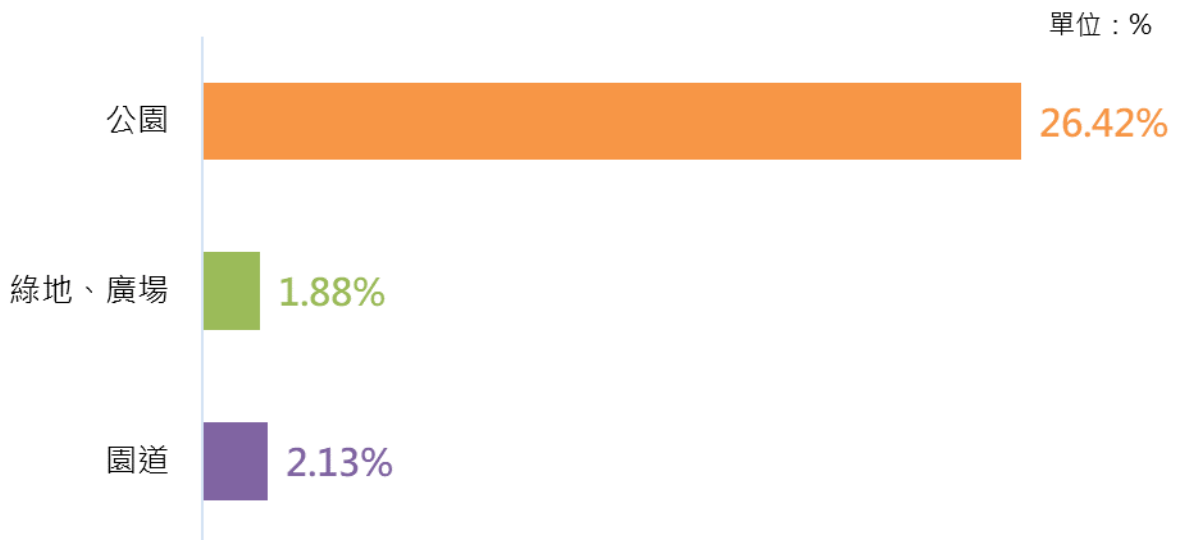
二、公園公廁設置比例

截至 110 年 6 月底止，本局列管公園、綠地、兒童遊樂場、園道、廣場及綠帶共計 911 座，其中公園（含兒童遊樂場）598 座、綠地廣場 266 座、園道 47 座。

設有公廁之公園 158 座、綠地廣場 5 座、園道 1 座。各公園設置公廁比率以公園 26.42% 最高，園道 2.13% 次之，綠地廣場 1.88% 再次之。（如圖 2）

公園可提供更多元之遊憩活動，較易吸引民眾做長時間的停留，爰易衍生公共廁所設置之需求。園道及綠地之公廁多屬預鑄型或簡易型設施，且考量腹地大小，爰其廁所設置比例遠低於公園。

圖 2、110 年 6 月底各類型公園設置廁所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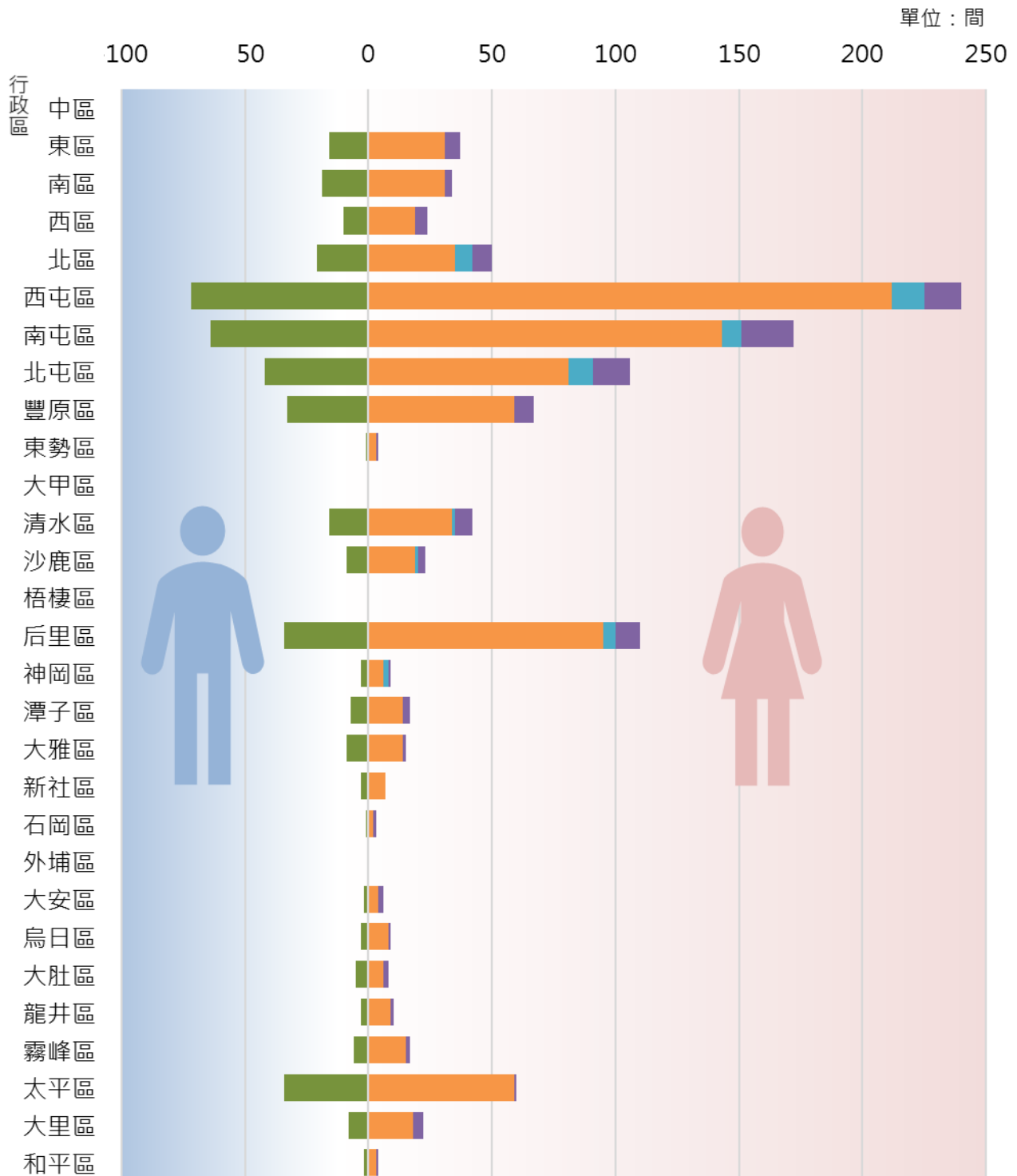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三、公園公廁地理位置

觀察各行政區公園現有建檔管理公廁間數（不包含便斗），以西屯區 312 間最多，南屯區 236 間次之，北屯區 148 間再次之（如圖 3）。以每千人享有廁所數量分析（不包含便斗），男性數量以后里區 1.79 間最高，南屯區 1.1 間次之，西屯區 0.9 間再次之；女性數量以后里區 4.11 間最高，西屯區 1.99 個次之，南屯區 1.86 個再次之（如表 1）。男性及女性之每千人享有公園公共廁所數量，皆以后里區、西屯區及南屯區占居前 3 名，主要係因區域內設有大型亮點公園，因其腹地廣、功能性強，較易吸引其他區域或跨縣市民眾前往，爰依其服務半徑及建議服務人口配置廁所數量。

另有部分行政區未設置公園公廁及親子廁所，未來將視公園面積朝區域均衡方向持續改善。

圖 3、110 年 6 月底公園廁間數量地理位置分佈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女廁間 ■獨立式親子 ■獨立式無障礙 ■男廁間

備註：獨立式無障礙廁所、親子廁所已設置獨立出入口，故無性別使用限制。爰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築物附設廁所設置及管理維護基準》第五點將無性別使用限制之性別友善廁所列計女廁間數。

表 1、110 年 6 月底每千人享有公園公共廁所數量 單位：間/千人

行政區	每千人享有廁所（廁間）數量	
	男 (不含便斗 含不分性別公廁)	女 (含不分性別公廁)
中區	-	-
東區	0.59	0.97
南區	0.36	0.51
西區	0.28	0.40
北區	0.52	0.66
西屯區	0.90	1.99
南屯區	1.10	1.86
北屯區	0.49	0.70
豐原區	0.50	0.80
東勢區	0.08	0.17
大甲區	-	-
清水區	0.53	0.97
沙鹿區	0.27	0.48
梧棲區	-	-
后里區	1.79	4.11
神岡區	0.18	0.28
潭子區	0.19	0.31
大雅區	0.21	0.31
新社區	0.24	0.60
石岡區	0.27	0.43
外埔區	-	-
大安區	0.40	0.68
烏日區	0.10	0.23
大肚區	0.24	0.29
龍井區	0.10	0.26
霧峰區	0.24	0.53
太平區	0.36	0.61
大里區	0.12	0.20
和平區	0.52	0.80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建設局、臺中市政府民政局人口管理統計平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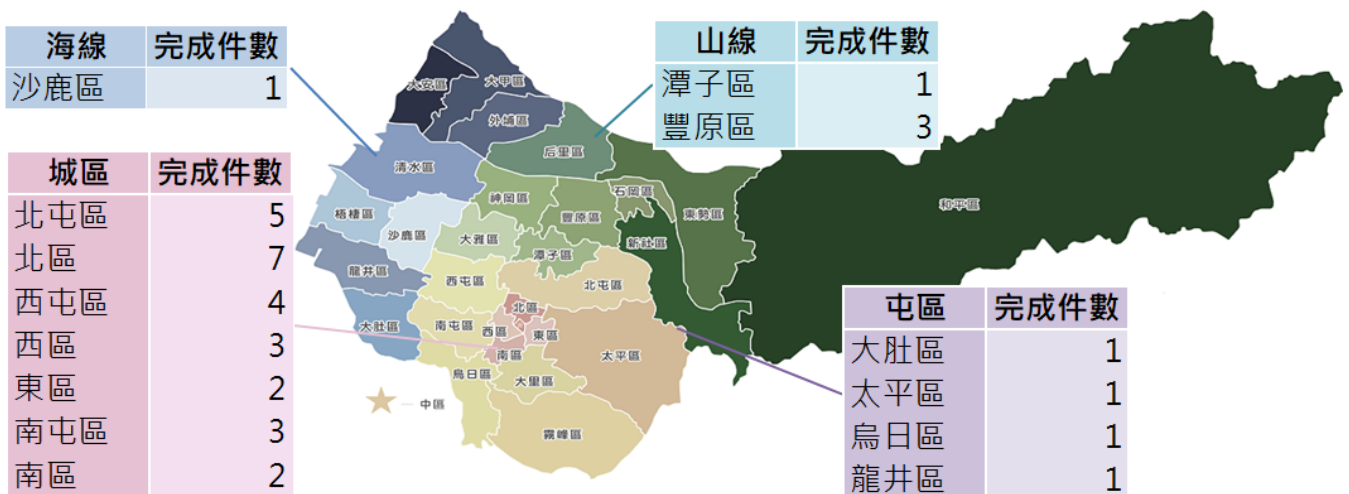
備註：1.每千人享有公園公共廁所數量計算，其公式 = 公園公共廁所數量 / 市民人口數*1000。

2.不分性別公廁：含獨立式親子廁所及獨立式無障礙廁所。

四、公園公廁改善情形

為了打造更友善、貼心的公共設施，市府自108年起積極推動美樂地計畫，至109年底為止，已成功打造35處「陽光公廁」，110年目標改善18處公廁，將持續優化公共衛生設施，營造優質的如廁空間。（如圖4）

圖4、108~109年陽光公廁各行政區完成件數



資料來源：臺中市政府建設局

參、結語

一、結論

為提升公有建築物廁所環境品質及落實性別平權，本市於 110 年 6 月 4 日訂定「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建築物附設廁所設置及管理維護基準」，規範不具集中時間使用性質之新建廁所，應符合每設置一男性廁間須同時設置四間以上女性廁間之比例，並設立性別友善廁所，以及清潔、管理、維護查核與處分基準，打造友善如廁環境。

囿於公園規模及基地條件，短期目標以較為簡單如隔間修改等方式，洗手台外移並增加女廁間數量，以符合男女比例；中長期目標為新闢公園如有設置廁所之規劃，於設計階段即將男女廁間設置比例納入考量。另外，針對空間狹小之場所，規劃建置性別友善廁所，不以生理性別區隔廁內空間，讓不同性別者得以安心如廁，使空間利用更具彈性，更進一步促進性別平等之落實。

二、創新作為

陽光公廁以推廣人性化公廁的設計為目的，重新打造明亮、舒適、乾淨的如廁環境，除了基本之排水及通風系統完善度（避免潮濕或異味），並融入設計美學，依現地條件打造優於法規設置規範，同時提出創新作為，包括簡化一定規模以下建築物（如公廁及公園相關附屬設施）建築執照申辦程序、引入民間參與公廁智慧化，資助安裝智慧廁間傳感設備與雲端服務、建置 QRcode 通報回饋機制及推動公廁認養，尋求社會企業及民間團體支持，協助維持公廁環境品質，共同打造安全、貼心、友善如廁環境。

未來將積極持續推動陽光公廁計畫，逐年編列經費分年改善，並以區域均衡為原則，擴展至各行政區，落實建立性別友善之公共環境。

參考資料

1. 臺中市政府建設局及所屬機關公園公廁統計資料。
2. 中華民國內政部營建署網站。
3. 臺中市政府民政局人口管理統計平台。